附件二：

 **更换非机动车收费系统合同（模版）**

签订时间：2023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

根据《院内自行采购工作规范【2022】144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要求，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及 （项目编号： ）的“采购要求”、乙方的“响应情况”，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1. 合同内容

乙方完成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非机动车收费系统的更换，工程量清单如下。

|  |
| --- |
| **资阳第一人民医院非机动车收费系统 清单报价** |
| **一、入口设备**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计** | **参数** |
| 1 | 控制机箱 | 1 | 台 |  |  | 支持卡容量≥20000张，存储记录≥100000条，支持脱机工作，TCP/IP通讯，可多进多出，一进一出，现金和扫码缴费，微信、支付宝等电子支付，支持无人值守。中英文显示及语音，支持自定义显示内容。语音可分时段设置，支持小程序月卡延期。 |
| 主控制系统 | 1 | 个 |  |  |
| IC读写装置 | 2 | 块 |  |  |
| 中英文显示 | 1 | 个 |  |  |
| 自动出卡机 | 1 | 台 |  |  |
| 显示语音网络控制卡 | 1 | 块 |  |  |
| 语音系统 | 1 | 套 |  |  |
| 电源 | 3 | 台 |  |  |
| 2 | 直杆道闸 | 1 | 台 |  |  | 无线遥控控制起落杆，可外接红绿灯警示，可外接红外保护，与有收费系统接口，电机能连续运行不会热保护，停电时可通过手摇把抬杆，机箱冷扎钢板厚度≥1.5mm，机箱杆子颜色可选，工作温度包含-10度---+45度范围，起降速度1-6秒可调 |
| 3 | 车辆检测器+地感线圈 | 1 | 个 |  |  |
| 4 | **小　计**: |  |  |
| **二、出口设备**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计** | **参数** |
| 1 | 控制机箱 | 1 | 台 |  |  | 支持卡容量≥20000张，存储记录≥100000条，支持脱机工作，TCP/IP通讯，可多进多出，一进一出，现金和扫码缴费，微信、支付宝等电子支付，支持无人值守。中英文显示及语音，支持自定义显示内容。语音可分时段设置，支持小程序月卡延期。 |
| 主控制系统 | 1 | 个 |  |  |
| IC读写装置 | 1 | 块 |  |  |
| 显示语音网络控制卡 | 1 | 块 |  |  |
| 语音系统 | 1 | 套 |  |  |
| 电源 | 2 | 台 |  |  |
| 2 | 直杆道闸 | 1 | 台 |  |  | 无线遥控控制起落杆，可外接红绿灯警示，可外接红外保护，与有收费系统接口，电机能连续运行不会热保护，停电时可通过手摇把抬杆，机箱冷扎钢板厚度≥1.5mm，机箱杆子颜色可选，工作温度包含-10度---+45度范围，起降速度1-6秒可调 |
| 3 | 车辆检测器+地感线圈 | 1 | 个 |  |  |
| 4 | **小　计**: |  |  |
| **三、管理中心设备**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计** | **参数** |
| 1 | 停车场管理软件 | 1 | 套 |  |  | 支持操作系统WIN7、WIN10或WIN11，运行环境Framework4.0,网络版，支持云平台查询进出流水，交易记录 |
| 2 | 软件狗 | 1 | 个 |  |  |  |
| 3 | IC发卡器 | 1 | 个 |  |  | 免驱安装、USB |
| 4 | 收费电脑 | 1 | 台 |  |  | 电脑配置：CPU性能等于或优于因特尔I3性能，内存≥4G,硬盘≥500G，显示器≥19寸 |
| 5 | 集成费（含施工线缆、线管等其他材料） | 1 | 批 |  |  |  |
| 6 | **小　计**: |  |  |
| **四、非机动车收费系统汇总信息** |
| 1 | **非机动车收费系统生产厂商** |  |
| 2 | **非机动车收费系统型号** |  |
| 3 | **非机动车收费系统报价合计：** | 小写： 大写：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即RMB￥： 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材料及完成施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工程材料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一）乙方须提供全新无质量问题的产品（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二）产品或服务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采购要求。

（三）产品质保期：自乙方完成施工、甲方验收合格签字确认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年。

四、工期： 天

五、验收方式：医院自行组织验。

六、付款方式（三选一）：本合同选择 付款方式（一）。

☑付款方式（一）：项目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在收到乙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的次月内，付合同总金额的100%。

□付款方式（二）：甲方收到产品验收入库、发票齐全、正常使用完后，即可按照甲方账期进行滚动付款。

□付款方式（三）：投标人完成 项目、招标人验收合格后，经招标人委托的审计公司审计，根据审计结果，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审计结果的97%。质保期满，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审计结果的3%。

七、违约责任

乙方不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任何一项义务或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均被视为违约。乙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及间接经济损失、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差旅费等）的赔偿责任。

八、安全生产和防火规定

（一）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

（二）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的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九、其他

（一）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本合同一式五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四份，乙方一份。

（三）附件：廉洁承诺书

|  |  |
| --- | --- |
| 甲方：（章）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地址：资阳市雁江区仁德西路66号日期：2023年　 月 　日  |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地址：日期：2023年 　月 　日  |